

115 學年度海科系學士班申請入學評分項目及比例

一、審查之評分項目及配分比例

學習動機與自我成長能力(30%)

跨域學習潛質、多元表現與語言能力(70%)

二、面試之評分項目及配分比例

英文能力(25%)

學生就讀動機(25%)

就讀環境認知(25%)

表達能力及態度(25%)